

安徽含山昭关 48.3MW 风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公开情况的说明

安徽含山昭关 48.3MW 风电项目场址位于安徽省含山县境内，涉及含山县环峰、清溪、仙踪、昭关四镇，中心位置位于含山县西北方向约 8km 处，中心坐标为 (31°44'45",118°01'04.2")，风电场新建工程建设容量为 48.3MW，安装单机容量 2100kW 的风发电机组共 23 台，风机轮毂高度 80 米，配套 23 台箱式变压器；集电线路 34.956km，进场道路 27.553km；并同步建设一座 110kV 风电场变电站，配 150MVA 主变 1 台，工程建成后供电安徽电网。

项目计划总投资 4265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421.79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0.99%，实际总投资 4337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214.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2.8%，项目年上网电量为 12574.7 万 KWh，年可利用小时数为 2100h。

2013 年 10 月，安徽含山昭关 48.3MW 风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完成，2013 年 12 月 11 日，安徽省环保厅以皖环函[2013]1466 号文件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工程于 2014 年 10 月开工建设，并于 2016 年 1 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项目按照国家关于企业环境保护信息公开的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在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了验收前信息公开。

2018 年 6 月 10 日，龙源电力集团安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含山分公司组织相关单位召开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成立项目验收组和专家组，按照《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进行技术评审，严格遵循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听取建设单位、环境监理单位、竣工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汇报，并形成专家意见。验收组根据专家意见和现场核查情况，结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资料分析，认为本项目在建设和试运行中总体落实了环评及“三同时”制度，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制定和完善了环保制度，基本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法规，现将验收相关信息向社会公开。我单位郑重承诺，对所公开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公示期限自 2018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8 月 13 日为止。

(1) 市环保局建设项目管理科，电话 8357033

(2) 市环保局信访科，8357071

(3) 企业联系人：宋颂伟，电话：18096656226

附件：

- 1、安徽含山昭关 48.3MW 风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公开情况的说明
- 2、安徽含山昭关 48.3MW 风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 3、安徽含山昭关 48.3MW 风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意见及名单
- 4、安徽含山昭关 48.3MW 风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及名单

龙源电力集团安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含山分公司

2018年6月25日

